

河南天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材料



召开时间：
二〇一三年四月十九日

河南天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程

（2013 年 4 月 19 日）

1. 审议《关于批准和确认公司与集团财务公司的金融服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2. 审议《关于批准和确认其他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一：

关于批准和确认公司与集团财务公司的 金融服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通用技术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集团财务公司”）向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存款、结算业务、信贷业务及其他金融服务。公司与集团财务公司 2011 年度和 2012 年度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分别为信贷类人民币总额 2.5 亿元、2.5 亿元，存款类人民币总额 4.98 亿元、16.62 亿元。拨付款人民币总额 4.98 亿元、16.62 亿元。

预计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向集团财务公司申请 2013 年度贷款额度人民币 2.5 亿元。公司 2013 年度将不再与集团财务公司进行存款类业务往来。

集团财务公司为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通用技术集团”）下属企业提供存款、结算、信贷及其他金融服务，其所提供金融服务的收费水平以中国人民银行统一制定的价格为基础，收费标准不高于中国主要金融机构就同类服务所收取的费用。同时，集团财务公司还提供优惠贷款，贷款利率不高于国内其他金融机构同类同期同档次贷款利率，并且免费提供付款和收款服务、结算业务以及相关辅助服务。

公司实际控制人通用技术集团的发展壮大，为公司拓展多边合作提供了基础，合作方互惠互利，为天方药业开展业务创造了较大的发展空间，对保持天方药业稳固发展、提高公司总体盈利水平将起到积极作用。与集团财务公司的合作给公司需求日益增长的信贷业务提供了新的融资通道，对优化财务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融资成本和融资风险起到积极作用。为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着想，集团财务公司承诺确保存入的资金安全。

根据《公司章程》，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请各位股东及代理人批准和确认由集团财务公司向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存款、结算业务、信贷业务及其他金

融服务；确认公司与集团财务公司 2011 年度和 2012 年度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分别为信贷类人民币总额 2.5 亿元、2.5 亿元，存款类人民币总额 4.98 亿元、16.62 亿元，拨付款人民币总额 4.98 亿元、16.62 亿元；批准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向集团财务公司申请 2013 年度贷款额度人民币 2.5 亿元。

因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及股东代表按有关规定回避表决。

请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河南天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 年 4 月 19 日

议案二：

关于批准和确认其他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了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发挥公司与关联方的协同效应，促进公司生产经营稳步发展，公司向新疆天方恒德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天方”）采购及销售部分商品，以充分发挥关联方的生产互补性；同时公司向通用天方药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方集团”）借款并租赁土地房产，以满足公司的资金和日常生产经营需求。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 2012 年度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向集团财务公司贷款除外）金额为人民币 30,949.94 万元，并预计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 201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向集团财务公司贷款除外）金额约为人民币 30,818 万元。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别	2012 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2013 年度预计金额
1.	通用天方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借款	300,000,000	300,000,000
2.	通用天方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租赁土地、房产	2,180,000	2,180,000
3.	新疆天方恒德医药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338,461.54	1,000,000
4.	新疆天方恒德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980,976.55	5,000,000

上述关联交易均遵循公平、公开、公正、合理的原则。没有损害上市公司利益，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根据《公司章程》，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提交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请各位股东及代理人批准和确认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 2012 年度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向集团财务公司贷款除外）金额为人民币 30,949.94 万元，并批准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 2013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向集团财务公司贷款除外）金额约为人民币 30,818 万元。

因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及股东代表按有关规定回避表决。

请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河南天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 年 4 月 19 日